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十一月三十日出版 第三十八期

重慶市政府公報

重慶市政府秘書處印



# 國父遺像

革命尚未成功

同志仍須努力



## 國父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土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澈！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 重慶市政府公報第三十八期目錄

三十二年十一月三十日出版

## 法規

重慶市管理廣告規則

修正重慶市廣告管理費收費標準第八條正文

重慶市各碼頭搭蓋棚屋管理暫行辦法

重慶市筵席及娛樂稅征收規則

## 報告

社會

財政

工務

衛生

糧政

圖書雜誌審查

重慶市編制委報 目錄

佈 告

公佈本市第十一第十二兩區地價稅及土地增值稅自十一月二十一日起開征原徵契稅並同時廢止

人 事

聘狀四件

委狀三件

委狀三件

派狀三件

會 議

重慶市政府第一五七次市政會議紀錄  
重慶市政府第一五八次市政會議紀錄  
重慶市政府第一五九次市政會議紀錄  
重慶市政府第一六〇次市政會議紀錄

# 法規

重慶市管理廣告規則

三十九年十一月九日市祕一號公佈令公佈

第一條 凡在本市區域內掲佈廣告均須遵守本規則之規定

第二條

凡為自己發展營業利用各種文字圖畫引人注意

第三條 廣告分左列五種

一、傳單

二、普通廣告

三、特許廣告

四、遊行廣告

## 五、其他廣告

第四條 掲佈廣告之地點以下列各場所為限

一、已經設立之普通廣告場或臨時廣告場  
二、曾經呈請警察局核准自建之特許廣告場

三、經市警察局指定掲佈告之公共場壁

第五條 廣告之審核由社會局辦理如廣告內容涉及專門

性質者須徵詢有關主管局處之意見廣告之取緝

及廣告管理費之徵收由警察局辦理廣告管理費

之收費標準另定之

第六條 凡廣告文字或圖畫不得觸犯下列各款之禁列

一、宣傳反動危害社會秩序擾亂安寧者

二、謗毀其聲譽損害他人利益者

三、挑撥離間合作精神者

四、鼓惑傷害道德觀念者

五、無他人商號商標版權者

六、未在檢察署審查認為不合者

第七條 凡欲揭佈廣告者須依規定檢具式樣二份先行

呈請社會局審核內經總核准通知警察局後再向警察局繳費並核定地點加蓋戳記始得掲佈

第八條 凡已滿期之廣告者係在牆壁上應由原設置人洗刷乾淨

第九條 凡屬營業之傳單須呈經審核繳費並加蓋戳記後方得散發

第十條 凡設立~~許~~廣告場應將設立地點構造方法掲佈

內容分別繪製圖說呈經核准並繳費後方得設立

其使用期限以三個月為一期

第十一條 特定廣告場地點遇有其他需要時警察局得通知該廣告撤銷或另指相當地點以便遷讓是處

第十二條 足夠期間並於申請前填具申請書聲敘遊行人警察局審核後准許並發給該項廣告式樣圖

之卷由該局備註於該項廣告式樣圖者不在此限  
第十三條 遊行場地起迄時間自上午七時起下午六時止並須遵守秩序不受騷擾及之指揮不得妨礙交通事  
情未能如期舉行者得至該場地原聲明展限一次  
逾限即行撤除如再欲繼續舉行仍應另行繳費

第十五條 工廠商店及其他營業者如超出本身所在場所  
掲佈各類招賄旗幟不得超過五市尺高度至少須離地十市尺以上逾者由警察局隨時矯正必要時得逕行撤除之

第十六條 凡在劇院邊藝場花園餐館菜館及其他公共場所  
門外門前掲佈廣告者須呈經審核並繳費後方得

第十七條 凡各影戲院及其他影場影書內插入廣告者須呈

經審核並繳費後方得放映

第十八條 凡設置廣告事前未經核准繳費擅自掲佈或將內

幕私自變更及違反上列各條之規定者由警察局

按圖精節嚴重依左列規定分別處罰

一、二十元以下之罰金

二、七五以迄三十元

第十九條 本規則自市教局委函之日起施行

修正重慶市廣告管理費收覽辦法第八條

修正文 三十二年十一月九日市秘一字第九三六三

七、本辦法自呈奉市教局批准公布施行一月後即行

八、凡期滿之廣告如仍欲續用地點繼續設立者須於期滿前呈

請警察局重行繳費方為有效

重慶市各碼頭搭棚屋管理暫行辦法

三十一年十一月十八日市秘二字第九六三五號

公佈令公佈

重慶市政府公報  
社規

一、各碼頭附近江邊搭建棚屋依據本辦法管理之

二、各碼頭搭蓋棚屋之地址由正務局會同警察局按照江水漲

落情形預為選定並先從朝天門、廣門、奇門、龍門沿等四

處實行

三、棚屋區應與交通暢通其寬度規定為二十公尺通路與通路之

中心距離為二十公尺

四、棚屋高度不得超過三公尺其底面相連不得超過三十公尺

五、棚屋每隔三丈六尺應留十公尺寬之巷弄一道

六、棚屋區內空地每處水池容積一律由正務局測定後訂立木牌

繪就簡圖送由警察局轉防該管分局執行管理違者即予折

除

七、本辦法自呈奉市教局批准公布施行一月後即行

八、凡期滿之廣告如仍欲續用地點繼續設立者須於期滿前呈

請警察局重行繳費方為有效

重慶市各碼頭搭蓋棚屋管理暫行辦法

三十一年十一月十八日市秘二字第九六三五號

公佈令公佈

重慶市政府公報  
社規

第一條 本規則依照筵席及娛樂稅法第十條之規定訂定

之

第二條 凡在市區開設左列營業者均應依本規則之規定代征筵席及娛樂稅并向主管征收機關繳納之

一、筵席中西餐館菜館飯館包席館咖啡館冷食店冰店或包浴筵席水退出堂及旅館自備廚工(備筵席供客飯食者以下簡稱館商)

二、娛樂戲劇院電影院音樂場說書場雜耍場消唱茶社彈子房溜冰場及其他一切游藝遊戲

以營利為目的之場所(以下簡稱場商)

前項應征之筵席及娛樂稅稅款概由顧客負擔

### 第二章 稅率及免稅

第三條 筵席及娛樂稅率如左

一、筵席按價征收百分之十

二、娛樂按價征收百分之三十

筵席及娛樂稅稅款概由顧客負擔

第四條 顧客每次飲食價值不滿二十元者免稅

### 第三章 徵收方法

第五條 館商場商開業前應填具申請書連同社會局所發營業執照持向征收機關呈請登記並應取具殷實商店兩家或同業二家切結担保繳清稅款責任館商並應將堂簿編號送請蓋印一面請領統製之統帳單備用場商應將入場座券編號送印方准分別

開業

館商結帳單分為兩種一聯製給納稅人一聯存根由館商於陸續領用結帳單時分別繳呈征收機關核銷所有騎縫上須用大寫數字填明飲食物品價格總數及應征筵席稅額存根上並應加蓋各館商牌號名稱代繳戳記以憑考查場商應用之統帳座券必要時得由征收機關統籌印製分發領備用

第六條 館商場商如有內部改組或轉讓情事應由繼承營業人於三日前檢同營業執照向征收機關分別重

行登記如有欠稅應由原營業人清繳或由繼續營業人申明負責代繳後方准繼續營業

### 第七條（一）館商攜商開業遷移改業歇業轉讓或復業時，

應於三日前呈報征收機關備查

（二）館商場商因臨時事故暫行停業應於一日內

呈報備查其復業時亦同

### 第八條館商對於顧客每次飲食費用總計在二十元以上

者即應從價代徵應納稅款並按照顧客所用飲食

物品名稱數目登入營簿填具結帳單一面將代征

稅款填入單內隨向顧客征收專款存儲按旬申征

收機關派調查人員查對堂簿及結帳單存根分別

列表並算明代征稅款總數填發通知單後由館商

於五日內自行到征收機關呈繳

前項所稱飲食物品係包括茶飯館物點冷食以及

其他飲料食品在內

### 第四章 討則

#### 第九條館商承包筵席出堂者應將製給顧客之結帳單隨

身攜帶以備稽查

### 第十條 場商售賣之入場座券或其他收費憑證上加蓋「

照價代征收娛樂稅百分之三十」等字樣記載

入場券證張數及價格按日由征收機關派調查人

員查核分別列表每屆旬月查對帳簿及所售券證

存根並算明代征稅款總數填發通知單後由場商

於五日內自行到征收機關呈繳

### 第十一條 場商應以發售入場座券或其他收費之憑證為原

則如因特殊情形另以其他方法發座者應於呈請

登記時向征收機關陳明至應代征稅款得據其營

業總收入百分之三十計算征收仍按旬算徵

館商應用之堂簿結帳單及其營業帳簿與場商所

用之入場座券其他收銀憑證存根及有價之票券

帳表征收機關得隨時派調查人員持證明書稽查

人不得拒絕

### 第十三條 館商揚商不遵守規則第八第十兩條之規定者

代征機關及娛樂稅款逾期不繳者每逾期三晝夜

據款滯納罰錢十分之一照此遞推以至應納之稅額為正期逾期一月以上尚未繳納者得處以其營業額追繳外並照應納稅額處以一倍以上五

倍以下之罰錢在未清繳以前不得復業

第十四條 違反本規則第七條第一項之規定按其情節輕重處以一百元以上五百元以下之罰錢違反第七條第二項之規定處以二十元之罰錢在一年內違反三次以上者勒令停業一日

第十五條 館商使用未經征收機關編號蓋印之空簿結帳單

場商使用未經征收機關編號蓋印之入場券或

其他收費票證者除追繳其應行代征之稅款外依其情節之輕重按應行之稅稅額處以一倍以上五倍以下之罰錢其觸犯刑律者並移送法院究辦

第十六條 館商對於編號蓋印之空簿及結帳單應妥為保存如有遺失應由館商登報二日聲明後發並應將其空簿及結帳單之編號碼及張數詳為註明一面

餘同空紙空銀票收銀票補案外並每磅約量精確每

結帳單一張處以一元以上五百元以下之罰錢但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至遲至該局核銷時免罰

第十七條 館商遷移地址營業應於三日前向征收機關登記並將未用及已用之結帳單託送該局核銷並將其數業者應於報請歇業時將歇業前後之結

帳單存根連同代征之稅款一併送該局核銷並用之結帳單亦應送局核銷不得轉移其地點商繼續填用違者除追繳其未出標之空帳單外

張處以一元以上百元以下之罰錢

第十八條 館商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除賴失稅款外應按期額分照數補繳並量其情節輕重處以應納稅款同額一倍以上五倍以下之罰錢并宜提契約書並請該局者得按其營業情形處以空帳單以空帳單每元以下之罰錢

一、空向顧客結帳征稅其結帳單存根未載明收銀

三、結帳單與其存根上所載稅額不符意圖侵蝕

#### 稅款

三、結帳單與存根上所載稅額不逕填數目字或加筆改及字跡模糊意圖侵蝕稅款者

四、結帳單與堂簿所載飲食物品價格總數不符

#### 意圖侵蝕稅款者

五、飲食物品價格總數在三十元以上未繫大金

#### 稅款者

六、已徵稅款未據票給結帳單與顧客者

七、承送筵席出堂不攜帶結帳單者

八、未遵規定製備堂賬者

第十九條 本規則第十五至十八兩條各款之規定情事如係經

人呈發復查屬實者得於應處罰錢內提前三或獎

給舉發人

第二十條 場商營業應於三日前呈報征收機關查核登記准

自歇業之日起稅並將歇業前載存未繳之入場券存根連同代征稅款一併清繳違者除追繳欠稅外並按其欠繳數日處以一倍以上五倍以下之罰錢

第二十一條 主管征收機關得隨時派員實地監視飲食商場代征稅款如發現營業人確有舞弊情事者除追繳其

偷漏之稅款外依其情節輕重按漏稅數額處以一倍以上五倍以下之罰錢如情節特重者並得移送法院究辦

#### 第五章 附則

第二十二條 本規則經核准 財政部查核備案後公佈施行

# 報 告

## 社會

### 壹 公益救濟

決仍由本府自行籌辦並列為社會局三十二年度中心工作  
開辦費預定為一百六十萬元業由社會局擬具計劃呈送本  
府核示

一、購谷實倉：第十六次市倉保管委員會常會決議購谷萬石  
入倉存儲

二、公共食堂：准市民衆教育館呈請委託承辦公共食堂一所

由社會局撥借開辦費五千元

### 貳 禮俗文化

三、管理募捐運動：本月批准募捐公演者計有文化運動委員  
會，重慶市中小學獎學基金保管委員會，中國社會事業  
協進會，等三案

四、新聞雜誌登記：本月份經轉請登記者計週刊三家旬刊二  
家月刊四家雙月刊一家季刊二家經核准發給月刊登記證

一、舉辦集團結婚：本市第十七屆集團結婚於本月十二日在

夫子池新蓮廣場舉行結婚夫婦共四十四對由吳市長包局

長及黃總幹事證婚

### 五、管理娛樂場所

甲、登記合格演員七九名

乙、通飭於臘父誕辰紀念排演祝壽及愛國戲劇電影以資

### 三 工商業行政

一、辦理工商業登記：本月俗登記公司十二家商店一千二百

家。

二、處理工商業糾紛：康元製罐公司控告康元食品廠及日昶  
米廠控告劉法德冒牌影射兩案均經依法處理此外江慶錢  
莊經理盧亨泰彭熾光以虧款過鉅准財政部代電當經派員  
將該錢莊經理等拘解衛戍總部軍法處究辦

三、管理煤焦：本市燃料近來供應失調社會局前飭派員調查  
炭荒情形并函請燃料管理處及平價購銷處查照辦理迄未  
準復該局為謀補救起見爰於十二月二十五日召集各商  
機關開會商討當經議決兩點：（甲）本市市民所需炊爨燃  
料暫照上年由社會局與經濟部平價購銷處所商定供應本  
市平價燃料每月以一萬五千噸為標準依照成規仍由社會  
局負核購分配責任其供應數量分配如下：（乙）嘉陵江煤  
礦業同業公會負責責成所屬會員按月供給煤焦八千噸

五、五、炭商公會負責按月供給煤焦三千噸（東平鐵路局  
每月供應四千噸至礦業及炭商兩公會運渝銷售之煤焦仍  
由該兩公會於半月內擬具辦法呈核施行又平價購銷處供  
應辦法由該處自行決定函知社會局如確因定量分配不敷  
分配時須將每月定量分售之正確數字詳函社會局查照以  
便備請燃料管理處設法補充（乙）本市運煤力費仍由運營  
市工資聯合辦事處按照生活指數予以平定同時函知燃料  
管理處及平價購銷處查照并令飭礦業兩公會遵照該具供  
應辦法呈核施行

四、實行各業公議物價：近來本市食油雖由食油營運處調劑  
供應但僅限菜油一項花油蘇油仍賴外埠供給以本市價格  
過低販商咸多裹足不前為謀補救起見爰飭油業公會調整  
食油價格除菜油仍遵照平定價格外遂甯蘇油增為一千九  
百三十元大市蘇油增為一千二百八十元花油增為一千六  
百七十元自本年十二月一日起施行至洛池價格亦據該業  
公會呈請提價前來當經按照物價指數分別等級酌定轉呈  
社會局為謀補救起見爰飭油業公會遵照該處呈報還

者一起存貨登記除布店棉花棉綿織物自用物品逕由經濟部

物資局辦理進貨登記及結存月報外計紙業公會臺灣轉會員商號結存月報表者七十七家第二區印刷業公會臺灣轉會員商

商號紙張進貨登記者四家第一區製革業公會臺灣轉會員商號皮革結存月報表者七家新嘉坡公會臺灣轉時醫藥用品月

報表者七十八家外商呈報紙張結存月報表者一家油業公會臺灣會員商號呈報結存月報表者八家工廠團體自用紙

三 張登記及呈報結存月報表者十二家倉庫堆棧辦理進出月報表者共六十七單

#### 一、平定工資

甲、嚴厲執行法定工資，各集中辦公處職務案件十一件

乙、按期平定工資，比照財政部船頭管理處之軍需物品

國費拉定將有關工資之國費予以平定  
三、仲裁勞資爭議，調處勞資糾紛案件三件處理勞工糾紛案件九件檢舉野力工士四十二宗

伍 教育行政  
一、繼續整理工會財務：（子）遣派許肇容，周榮廷，盧食五產業職業工會會計（丑）審核市泥水，人力車兩業工會三十一年度賬項（寅）處辦市渡船，騎馬，肩輿勞工會財務糾紛案件

甲、電劖難童職業學校於本年十二月底以前，迅籌立案

乙、監督社會事業費，本月據以總工會呈解之近畿有事事業費洋七百三十五元九角，由石業工會交經按期撥存，總數業達一萬二千元。

丙、推行勞動保險，本月要保人數共五千五百五十九人，保額為一千零九千三萬八千四百六十八元，即應為一百三十一單位。

該項之申請，否與依據取締。

商艺、社會局擬訂三十二年度第二學期公私立中等學校征

不適用收學生學雜費標準表呈請本府轉寄教育部備案

二、小學教育及國民教育

經申、訪鄉民教育研究會及鎮國民教育研究會組織規程由

社會局呈奉教育部核准頒發並指定該中心學校於各

該鎮研究會籌備章以利其組織成立

乙、社會局奉教育部令編擬國民教育第一期實施工作報

告（三十年度三十一年底）

三、合作行政

一、推廣合作組織

本月份核准成立登記消費合作社三十一所計社員二三三

警察

二、加強業務警制

繼續派員稽核各類合作社帳目及分配貨品情形並審核本

三、結合金庫放款業務又該庫理事會決議自本月份起增加

存放款利息率由本局轉呈社會部核示中

三、充實聯合社業務

市消費合作社聯合社舉行第二次業務會議商討進行公用

業務及增加各社貢獻數等事宜結果圓滿

七、統計行政

一、調查本市零售物價並編製零售數

二、編製乞丐收容及養老殘廢統計

三、編製本局行政考核統計月報

四、編製商業違法案件統計

五、編製本市積谷及谷款統計

六、編製合作事業統計

財、治安

一、麥粉等項農業登記本月份拍賣行舊貨業及新貨業

總登記並已申請完畢並正核驗鑑定中至旅棧舊貨及新貨業

之總登記亦正開始辦理。

二、召開舊貨業商協助防緝盜匪會議：本月二日召募各舊貨商舉行會議經決定協助防緝盜匪辦法。

三、建議物資局改善出售平價布辦法：警局近鑒於市民爭購平價布等擠異常頗足影響治安秩序特擬具改善辦法五項建議物資局採擇施行。

四、舉辦女招待登記：本月舉辦各餐館及公共場所女招待登記以憑核發執照用便管理。

五、規定各娛樂場所員工穿着號衣：警察局令飭自下月一日起各公共娛樂場所之員工一律穿着短衣服並佩帶無底黃字大圓形徽號以資識別違則懲處。

## 六、取締高抬市價：據報本市萬店子歌樂山等處肉商不

照平價規定高抬肉價並于家內售賣故意造成市場恐慌。警察局令飭該管第十三分局飭屬嚴予取締。又本市理髮店浴室等多不遵照規定任意提高價格並有額外需索情事警局已令飭各該商業同業公會及各理髮店浴室着即遵章製備價目牌懸掛嚴禁額外需索並分令各分局及臨檢隊注意查察取締。

七、取締石灰業公會會員營業證：查本市石灰業公會之營業證與軍委會特務證式樣相似易滋弊混鑑易持申請註登局飭令該會迅即悉數收回銷毀另特規定式樣製發。

八、取締商店及日用品採用「中正」兩字為店號或商標：警察局奉令以各城市鄉鎮常發現商店或日用品有採用「中正」兩字作為店號或商標應予限期查禁一案業已轉令所屬即予查明取締。

九、查封嘉陵補習學校：查南岸嘉陵補習學校校長曾文候藉學款財騙誘青年警局准社會局函業將該校校舍校產等悉數予以查封。

## 貳 交通

一、加強交通取締：警局遵奉 委座手令嚴厲取締車輛載重過量及車旁立人一案茲重申前令增設凱旋路道門口較場口碰器口及競爭路口等交通取締站以資嚴厲取締。並召集全市所屬員官長警及板車行經理解執行辦法與手續等項俾各明瞭切實遵守。

二、查封建國商行及成亨實業行：查經售汽車配件之建國商行及成亨貿易行不遵令造送營業月報表，警局業已奉令分別予以查封俟其補報完全後再准復業。

### 參 市容

一、整飭各商店住戶懸掛國旗：本市各商店住戶懸掛之國旗仍欠整齊，警局特擬定商店住戶懸掛國旗暫行辦法呈經本府核准施行並轉各分局所鳴鑼週知，督飭市民切實改善。

### 肆 衛生

一、檢查娛樂場所清潔：本月份娛樂場所清潔業經警局邀集有關機關分別檢查完竣並經舉行清潔評判會議結果電影類以民衆戲院為最佳，雜劇類以第一劇場為最清潔。

二、舉行全市大掃除及清潔檢查：警局此次舉行之全市大掃除及清潔檢查自十一月十二日起至十四日止，業經依照規定分區辦理完竣，一般成績尚稱良好，因不整潔而受罰之鋪戶為數最少。

### 陸 保甲

三、檢查街巷清潔：警局依照規定以鎮為單位所發動之街巷清潔競賽業經舉行完畢，其檢查記錄正由本府彙核評定成績中。

四、整理江北公園清潔：查江北中山公園附近居民任意傾倒垃圾物於公園之內有礙公共衛生，警局特張貼條示嚴予禁止並令飭該管第九分局隨時注意取緝。

五、取緝違規醫師藥房：查磁器口一帶庸醫充斥無照營業，警局特令第十四分局查明嚴予取緝。又林森路華蜀藥房配劑人員他往延不還報，有違規章，警局已准衛生局函予以停業一月處分。

### 伍 戶籍

一、協辦居民身份登記：除令飭各分局切實辦理戶口異動外並派員督導各區徵發居民身份證。

二、調整本市門牌：本月份根據各分局查報結果分別加以調整完竣。

一、辦理保甲人員異動統計：本月份保甲人員異動人數，  
業經統計完竣，去職者計有廳監長一人，鎮長一人，副

鎮長三人，鄉事六人，鑑士二人，保長一人，甲長五人，升  
職者副廳長一人，大會鎮長一人，鄉事十二人，鑑士三人，保長  
一人，用長六人。

二、實行民衆自衛隊：本月份各區鎮保自衛夜巡隊均已組織  
成立，該復夜巡勤務，並各鎮均實行聯防會哨游法，現全

市每夜巡勤之自衛隊計共三千六百八十人。

三、協助推行民教：本月份教育部舉辦社會教育擴大運動

會，舉行展覽會陳列革命事蹟文獻，各種教育科學模型，抗  
建圖畫，生物標本及民衆讀物等。警察局特令飭各區鎮發動市  
民前往參觀，並協助講解。

四、擴充菜市場：本月份石板坡鎮已呈准成立菜市。

### 柒 勤務

五、擴展造產事業：本月份登保甲人員仍繼續督導市民  
努力增加各種造產事業，並積極利用隙地從事栽種。

六、整理鄉村公產公款：警察局即督令飭各區鎮一律組

織財產保管委員會，本月份第五屆各鎮業已遵照組織成立，  
現正由警察局核聘委員中。

七、指示各區鎮籌募冬防費：本年度各區鎮籌募冬防費，  
業經警察局局務會議決定，自衛夜巡隊每夜每人發給夜  
勤費五元，所有一切開支，均由此五元內撥歸實業處，另行募  
捐，現正督飭各區鎮趕造是項預算報核，至募捐收據，業經  
規定一律採用三聯式，刻正編號過印中。

八、推動公債勸募運動：本月份警察局業將政府發行之  
同賀勝利公債分配各區鎮開始積極勸募。

獎勵努力節儲及熱心公益市民：本府第十一屆市長選舉式  
民捐獻國幣十萬元，作辦理地方教育及其他公益，由警察局  
已據報轉請本府從優嘉獎，以昭激勵。

九、查勤工作：本月份每日派遣督察員十二人至十三人擔任  
查勤工作，計共查日勤四百次，夜勤三百六十次，並於以上  
人員，共查日勤五十次，夜勤四十次。

二、擬定冬防期間官員執行夜勤暫行規列，警局以冬防時期，夜間勤務亟須加強，本月份特從新擬定冬防期間官員執行夜勤暫行規則，以資遵守。

### 捌 教訓

一、訓練休班長警：本月份從新編發教材，並指定各科教官，督飭警察干涉要領，防毒常識，及冬防勤務等三種，各分局應按照實施。

二、辦理長警月終考試：本月份一等警長及一等警士，月終考試均已分別舉行。

三、視察長警訓練：本月份因派遣臨時勤務甚多，人員不敷分配，視察長警一項，特飭由查勤人員一並辦理。

### 玖 司法

案件審訊：本月份警局共凖結獲案一百五十二件，人犯二百九十二名；竊盜案九十二件，人犯一百一十九名；搶劫案三件；人犯八名；其他刑事案件九件，人犯十七名；違警案

三十三件，人犯九十名。

### 拾 外事

一、辦理外僑戶口總清查：本月份居留本市外僑人數業經警局調查完竣，計全市共有外僑一千零五十九名，其中男性七百七十二名，女性二百八十名，以英美蘇等國僑民為多。

二、調整外僑戶籍卡片：本市外僑身份證，本月份業經警局協助身分登記處填發完竣，該局原設之外僑戶籍卡片，特再根據身分登記情形從新予以調整。

三、查對出境旅客請領護照保證：本月份警局查對出境旅客請領護照保證共四名。

四、解送敵偽入收容所：本月份有德偽褚華南一人自甘肅逮解來渝警局奉令轉解敵國人民收容所收容。

### 拾壹 統計

一、繪製警局三十年度統計年鑑：警局三十年度統計年

繫業據本府核准撥款轉印。

二百五十造送國府年鑑資料三本年度國府年鑑資料開于本市  
警政警長發佈份業經警察局編送落案彙轉複製。

三、搜集國際宣傳統計資料：本月份警局搜集一至十月  
份各項統計資料編送國際宣傳處以便向國外廣為宣傳。

### 拾貳 教育

辦理戶政保甲人員訓練：本市戶政保甲人員訓練班業于  
本月份開始訓練，計高級班學員共一百二十四名，初級班學  
員一百零五名。

### 拾叁 人犯習藝感化

一、教授人犯學習工藝：本月份工藝教授仍分印刷，裝  
訂，織布，梳及倒沙等五種，計經常學習印刷者二十名  
裝訂者二十名，織布及梳者二十五名，倒沙者十五名。

二、人犯工作成績：本月份習藝所人犯計共織布七十七  
疋，裝訂簿冊一千二百零六本；裝糊信封卷宗一萬九千六百

兵撫調查案共八件。

個，印刷表件三萬零九百二十張，派遣勞役一百五十一次。

總共二千零四工。

### 拾肆 兵役

一、交撥壯丁：本月份警局交撥各部隊接收之壯丁共計  
二百八十七名，其中交撥獨立工兵三十營五十三名，第廿工工  
廠一百七十二名要塞工兵團通信連六十二名。

二、辦理緩役審核：本市各工鑄廠技術員工緩役清冊業  
經警局初審完竣并已八十四家經派員調查屬實一俟全數調  
查完竣即行填發緩役證。

三、視察役政：本月廿八日警局軍事科長陪同兵役署程  
署長分赴本市一、二、三、五等區視察役政。

四、參加補充兵聯絡站會議：本月廿四日警局派員參加  
軍政部重慶補充兵聯絡站會議商討成立指導所，整飭軍風紀  
等事項該局業將各項決議案飭所屬各區署遵照。

五、辦理亡故員兵撫卹調查案：本月份警局辦理亡故員  
兵撫調查案共八件。

六、處理兵役糾紛：本月份警局處理兵役糾紛案共一件  
財政

### 壹 財務行政

一、布告關征舊市區十一十二兩區地價稅及土地價值稅

。 地測量及第十五十六兩行政區繪算并繼續辦理其續調查。

二、續辦中央廣播事業管理處國際廣播電台征收小龍坎

楊公橋土地一案經召集協議樹木賠償價值竣事。  
通令各稽征所遵辦。

三、派員抽查各筵席館商上月帳據核對其上月已繳稅款

數目與結賬單存根及堂簿是否相符。

四、派員抽查各娛樂場上月賬據核對其上月已繳稅款及

售出入場券數目是否相符。

五、本月份各項稅捐收入~~每~~3,225,650 ~~12~~<sup>1</sup> 又代收國稅

契稅正稅~~每~~155,24 ~~8~~<sup>0</sup> 地價稅~~每~~364,524 ~~8~~<sup>0</sup> 共~~每~~519,77

~~8~~  
~~0~~  
~~X~~  
~~X~~

### 壹 工務

一、辦理廣大市區抽銷事項本月份辦理廣大市區第十第  
十四第十七三行政區根測量第十第十四第十五三行政區戶  
地測量及第十五十六兩行政區繪算并繼續辦理其續調查。  
二、續辦中央廣播事業管理處國際廣播電台征收小龍坎  
楊公橋土地一案經召集協議樹木賠償價值竣事。  
三、辦理衛戍總司令部建築營房租金核算方法一案請仍  
照冊撥款。

四、辦理第二十四兵工廠催飭業戶具領地價款案已通知  
各業戶依期具領。

五、辦理川康鹽務管理局重慶分局收買慶記堆棧房地一  
案經抄送協議紀錄。

六、本月份共收件七六八件。

六、本月份辦理卸金案件三十九起。

### 貳 土地行政

#### 一、道路

甲、民權路及天主堂街改善工程該工程於八月一日動工

本月底止完成百分之九十三。

乙 江北馬路路基工程該工程於六月四日開工本月二十日完工。

建新南城復九路改善工程該工程於本月二十五日動工月底止完成百分之七。

丁 驛路工程本月份辦理城新沙磁南岸復新江北等處養路工程計修補路面人行道等二、六二三平方公尺採運石子夷道黃沙一、一二四公方修填路基一、四二〇公方修砌保坎四六公方共出工一四、四〇四。

甲、響水橋及中興路暗溝工程該工程至本月底已全部完成。

乙、十八梯暗溝工程該工程至本月十七日已全部完成。  
丙、整理下水道本月份整理下水道共二百一十三公尺。

## 貳 公用

### 一、交通

甲、辦理車輛登記發照本月份發自用人力車照四付營業  
人力車總檢驗四十二輛換照一二〇六輛補牌一輛過戶五輛發

自用板車牌照一輛發營業自行車牌照三付自行車補牌一輛小轎登記檢驗九八一乘小轎發照八乘。

乙、輪渡管理處經常派員視查各線輪渡督促改善外并審核輪渡公司業務財務等日月報告表。

### 二、水電管理

甲、審核電力及自來水公司業務財務等月報表。

### 三、營造

#### 一、核發執照

本月份發營造執照二二七件修理照一七六件雜項照一件

#### 二、折卸照

### 二、取緝

甲、取緝危險建築物本月份取緝危險建築物四件。

乙、取緝無照興工本月份取緝無照興工一三〇件。

丙、查勘公共娛樂場所本月份查勘公共娛樂場所共十三

### 肆 測量與設計

一、本市水準網及道路支網本月份繼續用儀器施測及進行埋設水準標工作並測繪城區五百分之一平面圖。

二、零星測量（甲）繼續測量大溪溝至牛角沱馬路線地形圖（乙）測量新生路地形平面圖。

三、開路繪製測量地形圖并草擬路線

四、零星設計（甲）根據測量記載計算水準標點（乙）描繪城區底平面圖。

## 衛生

### 壹 醫藥管理

一、舉行第六屆中醫筆試本市第六屆中醫考詢於十一月八日假巴蜀小學舉行參加考詢者計四十六人所有考詢答案均經各主試人員詳細評閱核算分數計（一）正取范希陶等二十名（二）備取李益德等二十五名（三）不合格陳方明一名合格者填發中醫證書備取者暫准開業參加下屆考詢如能及格再發證書不及格者勒令停業。

### 貳 醫療救護

一、撥唐家沱郊區辦公處房屋為市民醫院之用市民醫院將結束所造房屋全部撥交該分院以爲擴充病床之用

二、乞丐收容所之醫藥救濟本市乞丐收容所人數過多原設病房三間現供新丐寢室之用惟因病丐同處最易發生傳染於衛生大有妨礙應即保留原有病房並預防傳染減少患病人數業商請領執照限制藥廠及有多數西藥商以藥廠名義請照營業因格於規定乃由衛生局擬訂補救辦法四項請衛生署解釋其辦法如下（一）凡以藥廠名義呈請與商業執照者統暫發給准予試製樣品之通知書（二）俟衛生署憑此通知書受理化驗核淮發給成藥許可證後本局再予核發執照（三）在未領得成藥許可證時藥商營業執照者所有藥品不准向外銷售（四）關於原料配方藥之製造是否亦須化驗給證始可銷售以列辦法俟決定後即公布施行

市振濟會會同該所醫務室與衛生局所派醫護人員妥為改進隨時切實注意

### 肆 環境衛生

#### 參 防疫

一、訂定卅二年度傳染病醫院辦理辦法市立傳染病醫院新屋僅建成一部份而且設備不足無法利用經擬訂卅二年度辦

理辦法如下（一）舊院：南岸鴨兒凼舊院改為傳染病醫院分院專收免費貧苦病人在該院經費內劃出一部份為該分院經費不另請款（二）新院：建築及設備當合標準為傳染病醫院本院酌量收費院長人選衛生署遴任就已建房屋積極籌備早日收容添建工程先期完成於必要時提先撥發卅二年度建築設備等費以便添建房屋購置設備

二、種痘本市秋季種痘運動工作自上月十六日起開始本月底兩週為集團種痘除市立中小學由衛生局派員攜帶藥械前往免費施種外其餘機關團體大部自備痘苗由衛生局派員代種下兩週為個人種痘凡市屬醫療處所一律舉行宣傳兩週歡迎民衆前來種痘

一、取締純陽洞硝皮坊本市純陽洞地方人煙稠密而且街道狹溢近查該處設有硝皮坊數家熏烟終日溝道所流污水污穢異常對於居民衛生大有妨礙經衛生局調查清楚通知警察局切實取締勒逼

二、取締南紀門糞幫社河場陳設糞桶本市各門糞幫甚少在各碼頭陳設糞桶屯積糞便情形均就江邊偏僻處挖築糞坑存儲在前各門共有百餘所嗣經衛生局清潔總隊迭加取締已大為減少惟南紀門江岸峻峭並且無適合挖築糞坑處所而河場地勢低窪易被淹沒且地點鄰近珊瑚壩飛機場為水空交通要道由於便准其就壞挖築糞坑為維持清潔觀瞻兼顧該業生活起見現將該糞幫自行製備有蓋糞船歸管糞便不得陳列糞桶及挖築糞坑

二、審核市屬機關公務員及其眷屬之食米代金：本議

各機關員役食米代金之審核，自十月份起改照。

行政院頒布之公務員戰時生活補助費辦法，第二章及附則各條辦理，先由各機關造具請領食米及代金清冊呈報本府，發交糧政局依據各該機關編制人數嚴加審核，如願領食米者即予發給食米，願領代金者即予發給代金，本府所屬單位機關五十一個，共應在國家歲出部份支領食米一千八百六十七石六斗，又代金一百二十二萬四千六百六十四元正，地方歲出部份支出食米八百四十九石，又代金五十一萬七千九百四十元正。

三、分配市民食米：本月份共計配售官價米五萬三千零四零石七斗，市價米一萬七千二百九十九石山米三千八百四十五石。

四、分配麵粉：本月份共分配麵粉七萬三千九百二十二袋，計機關團體部隊六萬四千零六十二袋乾菜業三百一十袋餅乾業一千七百五十袋，甜食業三百袋，中西餐業一千七百九十袋，北碚麵粉公賣處一千一百袋，零售處三千四百二十袋，及民食供應處姚倉自售一百九十袋。

五、審理違章案件：本月份查獲（甲）新生路特六號德興祥切麵店不遵規定營業過售切麵九十七斤，經詢據屬實，照章科以滯售部份價款二倍之罰錢，（乙）鐵角沱建新街十三號安記鷄房承候糧食部陪都民食供應處食米成色不合規定糠灰未經篩除，照章科以停業兩月，暨一千元之罰錢，（丙）中二路食米承銷店經理萬子華記帳舍混不符米量三石零五升除追賠價款九百廿四元並科以三百元之罰錢。

六、統計糧食進口數量：糧政局為把握市場控制盈虛起見，規定糧食商人販運糧食於進口時即應將所運糧米種類及數量報請登記，以便查考，計本月份共進食米四九、八五〇、四〇市石，黃谷四〇、八三〇、七三市石，小麥三九八、〇〇市石，以上數字均係糧商自由運濟本市之糧食，糧食部陪都民食供應處所供應市民之糧食不在此內。

## 圖書雜誌審查

### 壹 審查工作

#### 一、審查圖書原稿

本月份經審圖書原稿計一三種其中內容平妥准予付印

者有「哥薩免人」「新重慶」等九六種內容欠妥飭令刪改後付印者有「雜文的藝術與修養」「苗家月」等一五種內容不妥不准付印者有「世界文學史綱」「苗家月」等一五種內容不言論篇名索引初編」一種

## 二、審查雜誌原稿

本月份經審雜誌原稿計七八種共一二四期其中內容無礙准予付印者有「世說週刊」「中國勞動」等六二種內容欠妥

飭令修正後付印者有「羣衆週刊」「再生」等一六種

## 三、審查已出版圖書

本月份經審查已出版圖書計一三種其中內容無礙准予放

## 二、檢查私立滬董中學圖書館

行者有一個婦女的信」「青年自學基礎教程」等四種內容欠妥呈准中央圖書雜誌審查委員會予以查禁者有「歷史小品集」「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國」等三種停止發售者有「我們的國家與人民」「我之奮鬥」等兩種暫不處置者有「周恩來論抗戰諸問題」「斯太林廣播演說」等三種不准再版者有「兩種制度」一種

## 貳 檢查工作

### 一、檢查通俗讀物

中央宣傳部對通俗讀物之審查向極重視先後首經查禁五八種但以未經通告書商坊間仍有發現市圖書雜誌審查處月份乃一面將歷次查禁書名印發通告一面定為檢查員中心工作嚴密檢查取緝計在各種通俗讀物中查獲未經審查者有「貢獻報」等二十四種已查禁有案者有「蘇三開懷」等十九種每四四八冊此項未經審查者送請市黨部轉送中央宣傳部審查決定至查禁本則暫為密存定期焚燬

關於學校或圖書館庋藏禁書中央會有規定由教育行政機關轉令各校遵照茲私立滬董中學以不明查禁書刊名稱請求指示市圖書雜誌審查處業經派員前往協助檢查其圖書館並贈以查禁書刊一覽俾其於購書時得有取舍標準

三、檢查「無名氏」報請核辦案  
蘆焚著「無名氏」一書曾於本年九月停止發售茲據檢查

廣提回印有廣西省圖書雜誌審查處處字第二五號審查證之該

書一種（按該號為桂審處本年一月所發）經核與上海版除少「序言」一篇及在上海版中之「××」等空白已填寫為「東洋」「游擊」等字樣外餘均相同恐即上海紙型所翻印為期嚴密

肅清禁書計乃檢同原書送請核示

#### 四、派員檢查沙磁文化區

本月份經派檢查員檢查沙磁文化區各書店印刷所等計查

獲禁書十種共二十二冊並調查一友風生兩書店

#### 五、查獲違禁圖書

本月份在各書店出版社查獲之違禁圖書計有「偉大的蔣

介石」「七人之獄」等七四種共三六一冊均予定期禁毀

六、查獲違禁雜誌

本月份在各書店出版社雜誌社查獲之違禁雜誌計有「世界知識」「大路」等兩種共四冊與違禁圖書併予定期焚毀

#### 七、提審已出版圖書

本月份經檢查員在坊間發現外來之已出版圖書而未送審者均提回樣本分別審查處理計有「明武宗外史」「三朝野記」等五五種共八二冊

#### 八、退回已出版雜誌

本月份經檢查員發覺未經送審原稿之雜誌計有「文風」

「反攻」等五種共一三冊均經分別審查處理

重慶市政府公報 報告

二四

# 佈 告

公佈本市第十一十二兩區地價稅及土地增值稅自十一月二十

日起開征原征契稅並同時廢止案

重慶市政府佈告 市財稅字第 號

查市本舊市區一至十區之地價稅及土地增值稅，業經分別定期開征並先後布告在案，現十一十二兩區地價圖冊經已趕辦完竣，自應繼續舉辦，所有該兩區內本年上下兩期地價稅，茲定自十一月二十一日起合併開征，並同時廢止該兩區之契稅，改增土地增值稅，用符規定。除呈請行政院並分咨地政署及財政部查核備案外，合行附錄本市舊市區十一十二兩區各鎮街道名稱一覽表，仰本市人民一體週知。

附錄重慶市舊市區十一十二兩區各鎮街道名稱一覽表

本市第十一十二兩區街道名稱列後

彈子石鎮 五桂石街，潤溝溪，復興灣，豪子樹灣，雷打石，拐梁樹正街，彈子石河街，彈子石正街，彈子石前街，王家沱街，謙太巷，昇平巷，太平巷，興隆街，長興街，涼水井，操壩子，搭華街，石橋街，望樓街，麻井街，百壽街，七星街，學堂巷，東山街，中興街石橋段  
龍門浩鎮 瓦廠灣，馬鞍山，前驅路，道座廳，上新街，下新街，下後街，新碼頭，普善巷，建業橋，大漢子

口，一天門，老碼頭，棗子灣，鑿耳樓，董家橋，彭家灘，門朝街，獅子口，周家灣，米市街，鄂中里，南岸米市，覺林寺，下浩正街，葡萄院子，茶亭，蓮花街，皇廟，新房子。

玄壇廟鎮 海獅路，馬家巷，聚福巷，玄壇廟橫街、志琴巷，八角巷，玄壇廟正街，新院子，凍錢房街，施家坡，馬房灘，虎乳街，施家河街，石溪路街，新生街，野貓橫街，中學街，野貓正街，友子里，下舊溝，大鼓石，山王廟，龜冠石，孝灘。致勝街，建新街，復興街，森昌泰街，大有巷，和平街，永平街，警官區，慶新村街，簸角沱街，大佛段街，中華段。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十一月日

市長 吳國楨  
財政局局長 刁培然

海棠溪鎮 海棠溪正街，聚賢巷，余家巷，益店灣，海棠溪河街，民生碼頭，興隆正街，菜園村，丁家嘴，朝房灘，復興巷，敦厚街，烟雨段正街，烟雨段中街，烟雨段街，烟雨堡，敦厚段上中下街。

銅元局鎮 大田壩後街，老君廟街，大田壩上街，大田壩下街，新街，正街，英廠街，營門街。

南坪場鎮 南坪場正街，南城巷，新街，黃桷渡上正下街，河嘴街，瑪瑙溪街。

# 人 事

「聘狀」

茲聘任張宗爲本府專員此狀

三十一年十一月三日市聘字第六六號

茲聘任崔介藩爲本府專員此狀

三十一年十一月十日市聘字第六七號

茲聘任李日尊爲本府專員此狀

三十一年十一月十八日市聘字第七一號

茲聘任張鏡懷爲本府專員此狀

三十一年十一月八日市聘字第六八號

茲委任朱清泉爲本市社會局辦事員此狀

三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市祕字第一八〇號

茲委任李景綸爲本市社會局辦事員此狀

三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市祕銓字第一八一號

茲委任蔡錦江爲本市社會局辦事員此狀

三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市祕銓字第一八二號

茲委任黃憲章爲本市第十一區彈子石鎮副鎮長此狀

三十一年十一月十三日市祕三字第一九七號

「委狀」

茲委任關錫善兼本市第十二區海棠溪鎮鎮長此狀

三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市祕三字第一九八號

茲委任吳景濂兼本市第七區中二路鎮鎮長此狀

三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市祕三字第一九九號

「委狀」

茲委任關錫善兼本市第十二區海棠溪鎮鎮長此狀

三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市祕三字第一九八號

茲委任吳景濂兼本市第七區中二路鎮鎮長此狀

三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市祕三字第一九九號

「委狀」

茲委任朱清泉爲本市社會局辦事員此狀

三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市祕銓字第一八〇號

茲委任李景綸爲本市社會局辦事員此狀

三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市祕銓字第一八一號

茲委任蔡錦江爲本市社會局辦事員此狀

三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市祕銓字第一八二號

茲委任黃憲章爲本市第十一區彈子石鎮副鎮長此狀

三十一年十一月十三日市祕三字第一九七號

「派令」

重慶市政府公報 人事

二八

茲派王心純代理本府祕書處祕書此令

號

三十一年十一月十日市祕三字第九九〇三號

茲派汪鳳翔代理本府祕書處科員此令

三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市祕三字第一〇二一

茲派鄭專員天牧兼本府採購委員會總幹事此令

號

三十一年十二月十九日市祕三字第一〇一五九

八號

# 會 議

## 重慶市政府第一五七次市政會議紀錄

時間：三十一年十一月三日（星期二）下午十時

地點：本府會議室

出席：吳錦積、包華國、唐、刁培然、吳華甫、梅貽琳

主席：王世燮、南益代、沈質清、杜季衡、夏賦初

列席：黃金齡、車寶民、程懋城、秦孟實、鄭天牧、劉惠澤  
廖鳳昇、李惠園、張兆、徐松榮、王夢龍、謝龍溪

主席：吳國楨、紀錄：王心純

### 一、行禮如儀

### 二、宣讀上次市政會議紀錄

### 三、各局處報告（從略）

#### 四、討論事項

1、據財政局呈擬修正重慶市土地登記施行細則經

飭參事室審查修正提請討論案  
決議：通過

2、據社會局呈爲減少盪擡俾便管理並規定屠宰分  
肉上市時間一案提請討論案

決議：准予試辦但南岸黃葛塢大興場盪擡仍應

暫予保留

3、據警察局呈擬保安警察總隊組織規程經飭參事  
室審查修正提請討論案

決議：修正通過

據警察工務衛生三局會呈以保安路第二書場未設太平門且地面狹小廁所無法改善請飭遷讓等

令改善

情經派員查勘簽註意見併請討論案

決議：由各該局依照主管範圍參酌簽註意見飭

## 重慶市政府第一五八次市政會議紀錄

時間：三十一年十一月十日（星期二）上午十時

地點：本府會議室

出席：吳國楨包華代 包華國 吳華甫楊吉明代 梅始琳

王士燮莊恩堯代 沈質清 杜季青 夏賦初

列席：黃金鳴 車寶民 程懋城 王心純 鄭天牧 劉惠澤  
廖鳳昇 李惠園 張兆 徐松榮 王夢龍 謝龍溪

主席：吳國楨包華國代 紀錄 朱翰吾

1，據警察局呈擬重慶市警察局警察訓練所組織規程經交參事室審查修正提請討論案

決議：1.受訓學警服務年限應予規定 2.讀練學科應儘量減少但市政概要一門應詳為講授 3.本市原有受訓畢業學警及現時尚在服務學警數目與體格等應由統計室查明統計

2，據工務局呈送重慶市碼頭棚戶管理辦法經交參事室審查修正提請討論案

決議：通過

3，據本市民政社會警察三局會呈為擬具本市建倉

- 一、行禮如儀
- 二、宣讀上次市政會議紀錄
- 三、各局處報告（從略）
- 四、討論事項

積谷辦法請核示等情提請財政局

決議：一、本市儲糧在倉主管機關並定 財政局

外餘由財政局核議具報，建倉地點由根

政局會同警察局查勘報請核定

請予裁撤或擴充擬具組織計劃及預算請審核示等  
情提請討論案

決議：持平定工資聯合辦事處撤銷新舊兩項請示等

兩部工作分交社會警察兩局繼續辦理該處

每月補助經費一百元由本府列入下年度預

算仍作社警兩局辦理是項工作之用

據社會局呈報本市不定工資聯合辦事處經營困難

五、臨時動議

## 重慶市政府第一五九次市政會議紀錄

時間：三十一年十一月十七日星期二上午十時

地點：本府會議室

出席：吳國楨、包華國、唐毅、吳華甫、楊善明、代梅貽琳

刁培然、梅光復、代王士鑒、沈質清、杜季書、夏賦初

列席：車寶民、程懋城、王心純、劉惠澤、李惠闢、張兆

徐松榮、王夢龍、謝龍溪

主席：吳國楨、紀錄：朱翰哲

- 一、開會如儀
- 二、宣讀上次市政會議紀錄

關於紀錄內所載臨時動議以備隨時取用具備

三、各局報告（從略）

四、討論事項

為本府郊區辦公處搬於通母立洋號徵勸酒議  
各該處結束移併等項經飭據秘書計兩處擬具

辦特種病討論案

決議：通過

- 五、指不專類特種病之處置辦法，由衛生局與衛生署治定。  
六、精潔問題經審准後，分區抽查各處，定期斷續潔並應定期檢查。

據本府秘書處擬具非常時期重慶市政府暨所屬各機關員工疾病醫治補償費用暫行辦法經交由參事室酌予修正提請討論案

決議：修正通過呈請

行政院備案後公布施行

# 重慶市政府第一六零次市政會議紀錄

時間：三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上午十時

地點：本府會議室

出席：吳國楨  
包華國  
唐教  
吳華浦  
楊善明  
代梅貽琳

刁培然

王七燮

沈質清

杜季嘗

夏賦初

列席：黃金曉

車寶民

程懋城

秦孟實

鄒大牧

劉惠澤

李惠園

廖鳳昇

張兆

王夢龍

謝龍溪

主席：吳國楨

記錄

柴翰耆

- 一、開會如儀
- 二、宣讀上次市政會議紀錄
- 三、各局處報告（從略）
- 四、討論事項

據防空洞管理處警察局會呈報修正重慶前年十二月廿八日洞暫行辦法暨辦理市民憑證入洞計劃請核示一案經交參事室審查修正提請討論案

決議：修正通過

程請核示等情提請討論案

2，據財政局呈擬標管土地期間暫行租約懸予核示

一案經交參事室審查修正提請討論案

決議：通過

決議：通過但標管地段房屋招租後應由財政局用定式通知單通知該管警察分局

1，修建馬路工程應由工務局轉飭監工人員注意指導改善

3，據統計室呈擬登記本市農工鑄產品及五金雜貨價格及各業工資辦法提請討論案

2，建修公共廁所轉僻靜地點為宜應由財政局將本年應建廁所地點從速選定以便施工

4，據警察局呈擬重慶市各鎮公營菜市場收費暫行辦法一案經交參事室審查修正提請討論案

3，關於定量分配物品各局應需周轉金額由財政局會計處會商規定

決議：通過

4，關於本市各商店賬簿蓋印事宜應由社會局召集會議妥商辦理

5，據秘書處簽擬本府工作競賽推行委員會組織規

重慶市教府公報 壓卷

三四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十一月三十日出版

重慶市政府公報第三十八期月刊

發行者 重慶市人民政府秘書處

## 黨員守則

- |           |            |
|-----------|------------|
| 一 忠勇爲愛國之本 | 七 服從爲負責之本  |
| 二 孝順爲齊家之本 | 八 勤儉爲服務之本  |
| 三 仁愛爲接物之本 | 九 整潔爲強身之本  |
| 四 信義爲立業之本 | 十 助人爲快樂之本  |
| 五 和平爲處世之本 | 十一 學問爲濟世之本 |
| 六 禮節爲治事之本 | 十二 有恆爲成功之本 |